

股票代碼：6128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ENERAL PLASTIC INDUSTRIAL CO.,LTD.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中華民國 一〇五年 六月 二日刊印

目 錄

	<u>頁 次</u>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一、討論事項	3
二、報告事項	4
三、承認事項	5
四、選舉事項	6
五、其他議案	7
六、臨時動議	7
七、散會	7
參、附 件	
一、公司章程條文修訂對照表	8
二、民國一〇四度營業報告書	10
三、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11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2
五、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表	24
肆、附 錄	
一、公司章程(修訂前)	25
二、股東大會會議規則	29
三、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30
四、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31
五、其他說明事項	32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開會程序

一、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討論事項

四、報告事項

五、承認事項

六、選舉事項

七、其他議案

八、臨時動議

九、散 會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開會議程

時 間：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整

地 點：台中市梧棲區自強路 280 號(關連工業區管理中心)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討論事項

(一)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四、報告事項

(一)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

(二) 監察人審查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三)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五、承認事項

(一)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案

(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六、選舉事項

(一) 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案

七、其他議案

(一)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八、臨時動議

九、散會

討 論 事 項

第一案

案 由：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公決。

說 明： 為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增訂第 235 條之 1 並修正第 235 條及第 240 條規定，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檢附條文修訂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一(第 8~9 頁)。

決 議：

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 由：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提請 公鑒。

說 明： 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第 10 頁)。

第二案

案 由： 監察人審查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提請 公鑒。

說 明：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三(第 11 頁)。

第三案

案 由：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提請 公鑒。

說 明： 依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修訂後之「公司章程」，決議分派 104 年度員工酬勞金額新台幣 26,573,000 元，以現金方式配發，董監事酬勞金額新台幣 15,430,000 元，合計分派總額新台幣 42,003,000 元。

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嚴文筆、黃子評會計師查核竣事。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經監察人審查，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
二、本案各項報表請參閱附件二(第 10 頁)、附件四(第 12~23 頁)

決議：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次盈餘分配普通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273,266,220 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3 元。
二、本公司於盈餘分配基準日前，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將庫藏股轉讓或註銷、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等，致影響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請股東會後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三、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轉入職工福利委員會。
四、本次現金股利分派案俟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擬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配發之。
五、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五(第 24 頁)。

決議：

選舉事項

第一案

案 由： 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案

說 明： 本公司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任期於 105 年 05 月 30 日屆滿，依本公司「公司章程」之規定，應於本次股東會全面改選，並選任董事七人(含獨立董事二人)、監察人三人；改選後新任董事、監察人任期自 105 年 06 月 02 日至 108 年 06 月 01 日止，任期三年。

選舉結果：

其他議案

第一案

案 由：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敬請 公決。

說 明： 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第 1 項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經營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董事之行為，在無損及公司之利益下，提請同意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任期中如有法人董事改派代表人補足原任期者，對新代表人亦有相同效力，一律適用之。

決 議：

臨時動議

散 會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條文修訂對照表

修 正 前	修 正 後	說 明
第廿八條：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並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可供分配盈餘。公司得視需要，就可供分配之盈餘酌予保留不分配外，再以分配總額內提撥： 一、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 0.1。 二、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 三、其餘為股東紅利。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擴展營運規劃、資金需求等情形，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決議。股東紅利總額為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十(含)以上，股東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可分配盈餘不足每股 0.5 元時，得不予分配。	第廿八條： <u>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至少百分之〇.一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u> <u>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u>	因應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修正公司法第 235 條及新增第 235 條之 1 新增本條文依經濟部 104.6.11 經商字第 10402413890 號「七、…於計算員工、董監事酬勞時，應以當年度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再就餘額計算員工、董監事酬勞。」
	第廿八條之一：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並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連同累積未分配盈餘作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紅利。 <u>前項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u>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擴展營運規劃、資金需求等情形，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決議。股東紅利總額為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十(含)以上，股東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可分配盈餘不足每股 0.5 元時，得不予分配。	因應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修正公司法第 235 條修正原章程第 28 條

修正前	修正後	說明
第卅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六十七年六月廿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六十八年九月廿八日。 第廿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卅一日。 第廿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五月卅日。	第卅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六十七年六月廿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六十八年九月廿八日。 第廿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卅一日。 第廿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五月卅日。 <u>第廿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日。</u>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民國 104 年全球經濟仍持續疲弱，本公司戰戰兢兢逆勢而上。總結 104 年度營收淨額為 1,745,265 仟元，較 103 年 1,744,904 仟元微幅成長，稅後淨利 104 年度為 336,925 仟元，較 103 年度 280,284 仟元大幅成長 20.2%。

在市場競爭態勢方面，原廠於北美及西歐地區專利權的主張與干擾的行為持續不斷，對整體事務機器卡匣售後服務市場，將隨時面對挑戰。這不僅僅對本公司是一艱鉅的任務，亦對其他競爭對手，形成一進入障礙。惟本公司秉持著審慎精進的態度，在技術研發與專利申請上，持續多有斬獲，並確保在售後服務市場中領先其他競爭者。

本公司 104 年經營成果，主要來自：

- 一. 在歐美主力市場經濟逐漸復甦的情況下，高單價、高毛利的全彩碳粉卡匣需求回溫。整體銷售額佔總營收由 104 年度的 56.2%，提升至 57.7%。
- 二. 不斷精進智產權能力及建構質量並重的專利組合，使得產品能順利進入專利地區競爭，並保護自身權益。目前已取得專利權：中國大陸 18 件，美國 41 件，德國 12 件，日本 1 件，台灣 22 件，韓國 2 件，總共 96 件，另有 26 件申請中。
- 三. 裝粉/包裝加值型服務成功吸引客戶的肯定與支持，營收持續穩定成長；機台周邊耗材，如回收槽…等，亦大幅成長。
- 四. 不斷注入新元素行銷自有品牌 Cartridge WEB。Cartridge WEB 維持一貫追求完美的精神，以生產高優質產品及提供完善的專業服務流程，經過 8 年穩健踏實的細心經營，不斷的運用各種相關媒體平台，如業界展會、業界雜誌、品牌官網及 Google 關鍵字搜尋等管道積極曝光，並加入原廠環保回收碳粉匣以擴大產品線的廣度及深度，以滿足區域型代理商、中大型盤商、網路直銷商及其他不同類型的客戶如 MPS 機台租賃經銷商與各種機關團體的標案需求，目前在北美及歐洲地區已為辨識度極高的優質品牌。現行客戶的紮實合作及每年持續開發新客戶等實際行動，其背後的真正核心價值就是保持品牌經營的初心，提供最好的產品品質，而這正是 Cartridge WEB 不斷成長進步的動能。整體而言，品牌的推廣經營雖面臨歐元的貶值疲軟及市場上仿冒品的衝擊，但經營團隊依舊不畏困境的挑戰，不斷推陳出新，增加產品線組合，104 年度銷售金額 234,000 仟元，較 103 年度 222,543 仟元成長 5 %。

展望 105 年度，上福公司除努力鞏固影印機卡匣及感光鼓齒輪現有的市場及客戶外，公司亦將：(1)強化自有品牌(Cartridge Web)的行銷，同時以區域代理商為基礎，推動印表機再生匣之銷售，以滿足客戶一次購足產品之需求；此外，將加速新產品的搜尋和開發，並提供更全面之客製化包裝服務，期望自有品牌的營收可以持續達成雙位數以上之年成長。(2)積極開拓新興國家市場，將銷售通路延伸至中南美洲、東歐、俄羅斯、中東等新興國家地區。(3)加強與供應商的整合開發，並強化自主晶片研發的能力，以加速新產品導入市場。(4)積極開發高單價的複印機感光鼓組的新市場，建立複印機感光鼓組回收系統與銷售通路，以爭取更多高階市場生意。

整體而言，事務機器卡匣售後服務市場的需求仍大有可為，上福公司將持續拓展新產品、新通路與新市場，並戮力於自有品牌的行銷，以期本公司 105 年持續茁壯成長。

董事長：王瑞宏



總經理：王瑞麒



會計主管：黃育華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之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嚴文筆、黃子評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本公司 105 年度股東常會

監察人：王瑞拱



監察人：王茂森



監察人：王俊雄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130,871千元及215,588千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4%及6%，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85,664)千元及(27,314)千元，分別佔稅前淨利之(20)%及(8)%，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皆為新台幣0千元，皆佔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0%。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65314號
金管證審字第1030025503號

嚴文筆



會計師：

黃子評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四日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科 目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191,362	6	\$196,095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	-	1,318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3	29,327	1	14,72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4	264,587	8	310,647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4 及七	46,730	2	60,179	1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及八	8,822	-	9,649	-
1310	存貨	四及六.5	268,108	8	281,421	9
1410	預付款項		9,101	-	10,196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18,037	25	884,226	2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2	3,947	-	3,932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6	280	-	28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7	1,222,625	37	1,204,321	3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8 及八	496,169	15	489,140	1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六.9 及八	704,553	22	704,548	21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0	11,326	-	12,36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0	38,073	1	32,524	1
1915	預付設備款		442	-	1,148	-
1920	存出保證金		117	-	18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477,532	75	2,448,444	73
1XXX	資產總計		\$3,295,569	100	\$3,332,670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瑞宏



經理人：王瑞麒



會計主管：黃育華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11	\$965,000	29	\$1,140,000	3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及六.12	-	-	29,920	1
2150	應付票據		8,963	-	11,885	1
2170	應付帳款		93,567	3	101,215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786	-	9,499	-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129,181	4	122,575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0	46,210	1	41,280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123	-	2,25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51,830	37	1,458,633	4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3	60,000	2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0	13,268	1	5,787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4	110,123	3	102,365	3
2645	存入保證金		-	-	340	-
25XX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7	860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84,251	6	108,492	3
2XXX	負債合計		1,436,081	43	1,567,125	47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15				
3110	普通股股本		910,887	28	910,887	27
3200	資本公積		239,237	7	240,357	7
3300	保留盈餘	六.1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19,657	10	291,629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2,501	-
3350	未分配盈餘		337,345	10	289,995	9
	保留盈餘合計		657,002	20	584,125	18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2,362	2	30,176	1
3XXX	權益總計		1,859,488	57	1,765,545	53
	負債及權益總計		\$3,295,569	100	\$3,332,670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瑞宏



經理人：王瑞麒



會計主管：黃育華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16 及七	\$1,745,265	100	\$1,744,90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17 及七	(973,303)	(56)	(981,528)	(56)
5900	營業毛利		771,962	44	763,376	44
5910	未實現銷貨損益		(20,664)	(1)	(26,648)	(2)
5920	已實現銷貨損益		26,648	2	20,210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777,946	45	756,938	43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六.17	(170,173)	(10)	(167,388)	(10)
6200	管理費用	六.17	(86,993)	(5)	(85,301)	(5)
6300	研發費用	六.17	(78,001)	(5)	(85,595)	(4)
	營業費用合計		(335,167)	(20)	(338,284)	(19)
6900	營業利益		442,779	25	418,654	2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18	6,914	-	11,75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18	17,154	1	24,773	1
7050	財務成本		(14,462)	(1)	(11,107)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7	(27,450)	(1)	(91,871)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844)	(1)	(66,450)	(4)
7900	稅前淨利		424,935	24	352,204	20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0	(88,010)	(5)	(71,920)	(4)
8200	本期淨利		336,925	19	280,284	1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19	(7,231)	-	4,30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229	-	(73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19	26,730	1	39,370	2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4,544)	-	(6,693)	-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稅後淨額)		16,184	1	36,250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53,109	20	\$316,534	18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四及六.21	\$3.70		\$3.0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3.67		\$3.0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瑞宏



經理人：王瑞麒



會計主管：黃育華





上海盛世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代碼	311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XXX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910,887	\$240,357	\$273,247	\$48,154	\$183,816	\$ (2,501)	\$1,653,960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18,382		(18,382)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5,653)	45,653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04,949)		(204,949)
普通股現金股利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四及 六.14					-		-
103 年度淨利						280,284		280,284
10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3,573	32,677	36,25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3,857	32,677	316,53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10,887	\$240,357	\$291,629	\$2,501	\$289,995	\$30,176	\$1,765,545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910,887	\$240,357	\$291,629	\$2,501	\$289,995	\$30,176	\$1,765,545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28,028	(2,501)	(28,028)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501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55,049)		(255,049)
普通股現金股利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1,120)			(2,997)		(4,11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04 年度淨利						336,925		336,925
10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19					(6,002)	22,186	16,18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30,923	\$22,186	353,109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10,887	\$239,237	\$319,657	\$ -	\$337,345	\$52,362	\$1,859,488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瑞宏

經理人：王瑞麒



會計主管：黃育華





上海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項 目	附註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424,935	\$352,204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298)	(254,672)
調整項目：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712)	(25,675)
收益費損項目：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47	3,865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折舊\$322及\$313)		38,089	43,320	取得無形資產		(2,769)	(3,144)
攤銷費用		3,810	3,693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327)	(688,350)
呆帳費用		9,051	-	預付設備款增加		(7,534)	(12,6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203	(144)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
利息費用		14,462	11,107	存出保證金減少		67	146
利息收入		(432)	(40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2,326)	(980,49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27,450	91,87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26)	19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投資利益		(246)	-	短期借款增加		5,096,057	3,421,027
存貨跌價損失		-	1,370	短期借款減少		(5,271,057)	(2,471,0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9,920)	(2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1,346	-	舉借長期借款		60,000	-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4,606)	371	存入保證金減少		(340)	-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50,458	(36,400)	發放現金股利		(255,049)	(204,949)
其他應收帳款減少		823	7,16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出)入			
存貨減少(增加)		13,313	(34,79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00,309)	745,024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096	(65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33)	93,303
應付票據減少		(2,922)	(3,41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6,095	102,792
應付帳款減少		(12,361)	(14,804)			191,362	196,095
其他應付款增加		7,152	6,95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999	(10,941)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527	429				
未實現銷貨毛利(增加)減少		(5,983)	6,188				
營運產生之現金		556,938	423,293				
收取之利息		436	403				
支付之利息		(15,008)	(10,473)				
支付之所得稅		(84,464)	(84,44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57,902	328,774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瑞宏



經理人：王瑞麒



會計主管：黃育華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68,574 千元及 78,929 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 2%及 2%。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47,878 千元及 39,817 千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3%及 2%；另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 63,127 千元及 138,705 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及 4%，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74,930)千元及(9,038)千元，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之(18)%及(3)%，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皆為新台幣 0 千元，皆占合併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 0%。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65314號
金管證審字第1030025503號

嚴文筆



會計師：

黃子評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四日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科 目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572,666	16	\$263,682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	-	1,318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3	29,327	1	14,72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4	279,822	8	326,332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4 及七	2,449	-	4,275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八	14,908	-	11,751	-
1310	存貨	四及六.5	312,813	8	337,142	9
1410	預付款項		26,009	1	25,401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30	-	4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238,124	34	984,670	2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2	3,947	-	3,932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6	280	-	28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7	63,127	2	138,705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8 及八	1,550,464	43	1,778,963	4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六.9 及八	704,553	19	704,548	19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0	12,688	-	14,79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1	69,239	2	54,976	2
1915	預付設備款		442	-	1,148	-
1920	存出保證金		813	-	88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7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405,553	66	2,698,308	73
1XXX	資產總計		\$3,643,677	100	\$3,682,978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瑞宏



經理人：王瑞麒



會計主管：黃育華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11	\$965,000	27	\$1,140,000	3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及六.12	-	-	29,920	1
2150	應付票據		9,882	-	12,576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	-	-	110	-
2170	應付帳款		98,697	3	106,322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3	-	166	-
2200	其他應付款		113,691	3	113,239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1	46,210	1	41,280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64,761	2	51,079	2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38,905	1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37,189	37	1,494,692	4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3	323,609	9	312,240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1	13,268	-	7,79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4	110,123	3	102,365	3
2645	存入保證金		-	-	34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47,000	12	422,741	11
2XXX	負債總計		1,784,189	49	1,917,433	5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15	910,887	25	910,887	25
3200	資本公積	六.15	239,237	7	240,357	7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15	319,657	9	291,629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15	-	-	2,501	-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15	337,345	9	289,995	8
	保留盈餘合計		657,002	18	584,125	16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2,362	1	30,176	-
3XXX	權益總計		1,859,488	51	1,765,545	48
	負債及權益總計		\$3,643,677	100	\$3,682,978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瑞宏



經理人：王瑞麒



會計主管：黃育華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16 及七	\$1,908,821	100	\$1,857,18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17、六.16 及七	(1,079,595)	(57)	(1,074,718)	(58)
5900	營業毛利		829,226	43	782,467	42
5910	未實現銷貨損益		(3,871)	-	(4,602)	-
5920	已實現銷貨損益		4,602	-	5,430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829,957	43	783,295	42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六.17 及六.18	(225,125)	(12)	(216,293)	(12)
6200	管理費用	六.17 及六.18	(175,338)	(9)	(143,167)	(8)
6300	研發費用	六.17 及六.18	(78,000)	(4)	(85,589)	(4)
	營業費用合計		(478,463)	(25)	(445,049)	(24)
6900	營業利益		351,494	18	338,246	1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19	12,146	1	12,06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19	144,900	8	24,671	1
7050	財務成本		(19,863)	(1)	(16,572)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六.7	(74,930)	(4)	(9,03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2,253	4	11,121	1
7900	稅前淨利		413,747	22	349,367	19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1	(76,822)	(4)	(69,083)	(4)
8200	本期淨利		336,925	18	280,284	1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20 及六.21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231)	-	4,30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229	-	(73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20 及六.21	26,730	1	39,370	2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21	(4,544)	-	(6,693)	-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稅後淨額)		16,184	1	36,250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53,109	19	\$316,534	17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		\$336,925		\$280,284	
8620	非控制權益淨利		-		-	
			\$336,925		\$280,284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		\$353,109		\$316,534	
8720	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		-		-	
			\$353,109		\$316,534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四及六.22	\$3.70		\$3.0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3.67		\$3.0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瑞宏



經理人：王瑞麒



會計主管：黃育華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代碼		311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XXX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910,887	\$240,357	\$273,247	\$48,154	\$183,816	\$(2,501)	\$1,653,960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8,382	(45,653)	(18,382)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5,653		-
普通股現金股利						(204,949)		(204,949)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四及六.15					280,284		280,284
103 年度淨利								
10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六.20	-	-	-	-	3,573	32,677	36,250
10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83,857	32,677	316,53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10,887	\$240,357	\$291,629	\$2,501	\$289,995	\$30,176	\$1,765,545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910,887	\$240,357	\$291,629	\$2,501	\$289,995	\$30,176	\$1,765,545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8,028	(2,501)	(28,028)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501		-
普通股現金股利						(255,049)		(255,049)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1,120)			(2,997)		(4,11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四及六.15					336,925		336,925
104 年度淨利						(6,002)	22,186	16,184
10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20	-	-	-	-	330,923	22,186	353,1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10,887	\$239,237	\$319,657	\$ -	\$337,345	\$52,362	\$1,859,488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10,887	\$239,237	\$319,657	\$ -	\$337,345	\$52,362	\$1,859,488



董事長：王瑞宏



經理人：王瑞麒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黃育華



上海全球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項 目	附註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413,747	\$349,36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0,351)	(31,650)
調整項目：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7,233	4,088
收益費損項目：				取得無形資產		(2,855)	(3,494)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折舊\$322及\$313)		90,950	95,568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327)	(688,350)
攤銷費用		4,977	5,316	預付設備款增加		(7,534)	(211,070)
呆帳費用		9,442	-	存出保證金增加		78	(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203	(144)	存出保證金減少		(11)	186
利息費用		19,863	16,57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66,233	(930,309)
利息收入		(1,123)	(72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74,930	9,03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29,028)	196	短期借款增加		5,096,057	3,421,0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351	532	短期借款減少		(5,271,057)	(2,471,027)
處分投資利益		(246)	-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9,920)	(27)
存貨跌價損失		-	1,370	舉借長期借款		60,00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償還長期借款		(9,726)	-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346	-	存入保證金減少		(340)	-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4,606)	605	發放股東紅利		(255,049)	(204,949)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8,896	(40,56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10,035)	745,024
其他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557)	5,45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886	(11,844)
存貨減少(增加)		24,329	(53,31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08,984	53,519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8,954	(7,3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3,682	210,16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82)	30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72,666	\$263,682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78	122				
應付票據減少		(2,804)	(4,855)				
應付帳款減少		(7,748)	(17,635)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021	(7,21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3,592	(1,892)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527	429				
未實現銷貨毛利減少		(731)	(828)				
營運產生之現金		554,281	350,345				
收取之利息		523	719				
支付之利息		(20,432)	(15,938)				
支付之所得稅		(84,472)	(84,47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49,900	250,648				

六.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瑞宏



經理人：王瑞麒



會計主管：黃育華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9,418,815	
10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	(6,001,544)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997,138)	
104 年度稅後淨利	336,924,866	
可分配盈餘小計	337,344,999	
分配項目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33,692,487)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	(273,266,220)	每股配 3 元
期末未分配盈餘	30,386,292	
註 1：盈餘分配表以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優先分配		

董事長：王瑞宏



經理人：王瑞麒



會計主管：黃育華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定名為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項目如左：

- 一、塑膠鞋底射出壓出成型之製造加工買賣業。
- 二、塑膠布、棉布之織造業務。
- 三、各種塑膠原料及其製品之經銷業務。
- 四、碳粉分裝業務。
- 五、C805030 塑膠日用品製造業。
- 六、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七、C805990 其他塑膠製品製造業(塑膠齒輪)。
- 八、CB01020 事務機器製造業。
- 九、CC0105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十、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十一、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十二、CC01080 電子零件組製造業。
- 十三、C801030 精密化學材料製造業。
- 十四、C801040 合成樹脂製造業。
- 十五、C802080 環境衛生用藥製造業。
- 十六、C802160 黏性膠帶製造業。
- 十七、C901010 陶瓷及陶瓷製品製造業。
- 十八、CA02050 閥類製造業。
- 十九、CA05010 粉末冶金業。
- 廿、CB01030 污染防治設備製造業。
- 廿一、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 廿二、CH01040 玩具製造業。
- 廿三、CQ01010 模具製造業。
- 廿四、G801010 倉儲業。
- 廿五、代理前各項業務之採購。
- 廿六、前各項進出口業務。
- 廿七、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之一： 本公司得為業務之需要及互惠之原則，得對外保證。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中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四條： 刪除。

第二章 股 份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拾肆億柒仟萬元，分為壹億肆仟柒佰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第六條： 本公司股票，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依法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保管或登錄。

- 第七條：公司股票事務處理辦法依主管機關所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相關規定辦理。
- 第八條：刪除。
- 第九條：刪除。
- 第十條：股票因遺失或其他事由，補發換新時，得酌收手續費。
- 第十一條：每屆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第三章 股東會

- 第十二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由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一七二條規定召集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 第十三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 第十四條：股東會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開，股東會開會時，其主席依公司法第一八二條之一規定辦理。
- 第十五條：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有公司法第 179 條之情形者，無表決權。
- 第十六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親自或代理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十七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在公司存續期間，永久保存。

第四章 董事監察人

- 第十八條：本公司設董事五~七人，監察人三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本公司得為其投保因執行業務發生責任賠償之責任險。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所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不得少於主管機關規定已發行股份總額之一定成數。
- 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名額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 第十九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獨立董事全體解任或監察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應即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董事因故解任致董事不足五人或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人數未達本章程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原任之期限為限。
- 第二十條：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監察人就任時為止，但主管機關依職權限期令公司改選；屆期仍不改選者，自限期屆滿時，當然解任。
- 第二十一條：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及副董事長一人，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

公司一切事務。

第廿二條：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之，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規定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任為主席，董事長不能執行職務時，依公司法第 208 條規定辦理。

第廿三條：董事會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畫面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畫面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召集事由，於 7 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董事會之召集通知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為之。

第廿四條：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董事，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在公司存續期間，永久保存。

第廿五條：監察人單獨依法行使監察權外，並得列席董事會議陳述意見，但不得加入表決。

第五章 經理及職員

第廿六條：本公司設執行長、副執行長、及總經理各一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決算

第廿七條：本公司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編造下列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第廿八條：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並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可供分配盈餘。公司得視需要，就可供分配之盈餘酌予保留不分配外，再以分配總額內提撥：

一、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 0.1。

二、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

三、其餘為股東紅利。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擴展營運規劃、資金需求等情形，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決議。股東紅利總額為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十(含)以上，股東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可分配盈餘不足每股 0.5 元時，得不予分配。

第七章 附則

第廿九條：本公司轉投資金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

第三十條：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定之。

第卅一條：本章程未定事項，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第卅二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六十七年六月廿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六十八年九月廿八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年四月五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二年十一月十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五年八月二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十二月一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八年九月九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一月六日。
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十二月十三日。
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十月十五日。
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三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二十二日。(第一次)
第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二十二日。(第二次)
第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三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八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七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六日。
第廿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廿四日。
第廿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廿八日。
第廿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廿二日。
第廿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廿三日。
第廿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百年五月卅一日。
第廿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五月卅日。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瑞宏



附錄二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大會會議規則

- 第一條：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依本規則辦理。
- 第二條：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發言條及其它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監察人者，應另附選舉票。
- 第三條：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第四條：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第五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認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 第六條：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 第七條：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第八條：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宣佈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佈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長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第九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
會議散會時，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 第十條：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號碼)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第十一條：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惟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過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 第十二條：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第十三條：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第十四條：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佈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第十五條：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記錄。
- 第十六條：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佈休息。
- 第十七條：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通過之。
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 第十八條：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順序。如其中一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第十九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配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第二十條：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 第一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任，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辦法辦理之。
-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均採用單記名累積選舉法，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開選舉數人。
-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依公司章程所規定之名額，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另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選舉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依次當選，如有兩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同時當選為董事與監察人者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或監察人，其缺額由原選次多之被選人遞充。
- 第四條 選舉票由公司製發，應按出席證號碼編號並加填選舉權數。
- 第五條 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唱票員、記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投票箱由公司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 第六條 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必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加註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統一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 第七條 選舉有下列情事者無效：
- 不用本辦法規定之選票者。
 - 以空白之選票投入票箱者。
 - 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 除填被選舉人戶名(姓名)及被選股東戶號(身分證統一編號) 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 所填被選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 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或二人以上者。
- 第八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董事及監察人當選名單。
- 第九條 投票當選之董事及監察人由本公司董事會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
- 第十條 本辦法經股東會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錄四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 一、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910,887,400 元，已發行股數計 91,088,740 股。
- 二、依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規定，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計 7,287,099 股，全體監察人最低應持有股數計 728,710 股。
- 三、截至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記載之個別及全體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狀況如下列：

職 稱	姓 名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股數		截至 105/04/04 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數	
				股 數	比例	股 數	比例%
董 事 長	王 瑞 宏	102/05/31	3年	8,209,531	9.01	8,425,531	9.25
董 事	王賴明月	102/05/31	3年	8,043,081	8.83	8,043,081	8.83
董 事	王 瑞 麒	102/05/31	3年	9,033,950	9.92	9,033,950	9.92
董 事	王 茂 堯	102/05/31	3年	289,483	0.32	375,483	0.37
董 事	王 森 永	102/05/31	3年	11,507	0.01	11,507	0.01
獨立董事	吳 甲 寅	102/05/31	3年	66,174	0.07	66,174	0.07
獨立董事	黃 瑞 芬	102/05/31	3年	23,640	0.03	60,000	0.07
全體董事持有股數合計				25,677,366	28.19	26,015,726	28.56
監 察 人	王 瑞 拱	102/05/31	3年	1,631,135	1.79	1,631,135	1.79
監 察 人	王 茂 森	102/05/31	3年	108,089	0.12	108,089	0.12
監 察 人	王 俊 雄	102/05/31	3年	—	—	—	—
全體監察人持有股數合計				1,739,224	1.91	1,739,224	1.91

- 四、截至 105 年 04 月 04 日解任董事、監察人姓名、持股種類及數量、解任事由：無

附錄五

其他說明事項

一、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資訊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分配案，業經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四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員工酬勞以現金方式配發，配發情形如下：

單位：元

分配項目	董事會決議 配發金額(A)	認列費用年度 估列金額(B)	差異金額 (A-B)	差異原因 及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	26,573,000	26,573,000	0	無
董監事酬勞	15,430,000	15,430,000	0	無

二、本年度股東常會之股東提案受理情形說明：

(一) 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規定，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提案限一項並以 300 字為限，超過一項或 300 字者，均不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二) 受理期間：105 年 03 月 30 日起至 105 年 04 月 08 日止，已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 本公司於上述股東提案之受理期間未接獲任何股東提案。

三、本次股東常會選舉事項之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處理說明：

(一) 依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規定，持有已發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公司提出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提名人數不得超過獨立董事應選名額。

(二) 獨立董事應選名額：2 名。

(三) 受理期間：105 年 03 月 30 日起至 105 年 04 月 08 日止，已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四)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如下：

姓 名：吳甲寅

股 東 戶 號：360

身分證字號：L1207XXXXX

學 歷：政治大學法律系畢業

經 歷：林錦隆律師助理

洽維企業(股)公司法務

星維實業(股)公司法務

洽維實業(股)公司負責人

洽維興業(股)公司董事

上福全球科技(股)公司董事

現 職：地政士

鑫油(股)公司監察人

洽維興業(股)公司董事

上福全球科技(股)公司董事

持 有 股 數：66,174 股

姓 名：黃瑞芬

股 東 戶 號：9345

身分證字號：A2023XXXXX

學 歷：政治大學附設行政專科畢業

經 歷：彰化銀行襄理、組長、

高級專員

上福全球科技(股)公司董事

現 職：上福全球科技(股)公司董事

謝謝您參加股東常會！

歡迎您隨時批評指教！

MEMO

文揚承印
TEL : (02)2716-5891